

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唯众传媒，证券代码：838485）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5日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9月24日。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召开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上

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目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审核上述材料，该事项仍有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将继续停牌。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唯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0 日